

证券代码：600725

证券简称：ST 云维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27

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的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云维股份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7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二部下发的《关于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》（上证公函[2021]0299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工作函》”），要求公司从经营情况、财务会计信息等方面进一步补充披露相关信息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临 2021-022 号《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的公告》。

公司收到《工作函》后，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共同对《工作函》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、回复。由于《工作函》回复中涉及的部分事项需履行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程序，且需要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意见，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和完整，公司回复工作无法在 2021 年 5 月 11 日前完成，公司将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工作函》，预计不晚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完成回复。

公司将尽快完成相关决策程序，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回复文件并进行披露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，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1 日